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99)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誠如日期為2008年2月4日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中所述，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及內資股之類別股東大會（統稱「類別股東大會」），分別已於2008年3月26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上午九時十五分，及上午九時三十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建省上杭縣紫金大道1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而建議決議案已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作出投票表決。所有決議案已由獲得出席的股東正式通過，而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有關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表決決議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臨時股東大會			H股類別股東大會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		
	有效贊成票數（及所佔百分比）	有效反對票數（及所佔百分比）	有效總票數	有效贊成票數（及所佔百分比）	有效反對票數（及所佔百分比）	有效總票數	有效贊成票數（及所佔百分比）	有效反對票數（及所佔百分比）	有效總票數
動議將股東批准建議A股發行之有效期間延長由本動議通過後至其後的十二個月屆滿	10,140,352,292 (99.99%)	1,350,000 (0.01%)	10,141,702,292	742,291,082 (99.82%)	1,350,000 (0.18%)	743,641,082	8,985,153,890 (100%)	無 (無)	8,985,153,890

上述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視乎情況）以特別決議案通過。對於決議案的詳情，股東可參閱在2008年2月4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告及公告。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3,141,309,100股，其中包括9,135,869,100股內資股，及4,005,440,000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H股。此乃有權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列席及就決議案作出贊成及反對票的股份持有人的股份總數。在臨時股東大會就已通過的決議案作出投票的股東，並無其他投票上的限制。

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的內資股股份總數為9,135,869,100股。此乃有權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列席及就決議案作出贊成及反對票的股份持有人的股份總數。在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就已通過的決議案作出投票的股東，並無其他投票上的限制。

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的H股股份總數為4,005,440,000股並於聯交所上市。此乃有權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列席及就決議案作出贊成及反對票的股份持有人的股份總數。在H股類別股東大會就已通過的決議案作出投票的股東，並無其他投票上的限制。

根據福建至理律師事務所的法律意見，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及通過以上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章程、中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的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擔任監票人，並核算投票結果。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主席）、劉曉初先生、羅映南先生、藍福生先生、黃曉東先生及鄒來昌先生，非執行董事柯希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毓川先生、蘇聰福先生、林永經先生及龍炳坤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景河**  
 主席

中國，福建 2008年3月26日

\*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